

证券代码：002601

证券简称：龙佰集团

公告编号：2024-052

龙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龙佰集团
LB GROUP

2024 年 08 月

龙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龙佰集团	股票代码	002601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王旭东	王海波	
办公地址	焦作市中原区冯封办事处	焦作市中原区冯封办事处	
电话	0391-3126666	0391-3126666	
电子信箱	wxd@lomonbillions.com	wanghaibo@lomonbillions.com	

2、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13,791,626,891.46	13,247,982,179.80	4.1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721,457,253.31	1,262,072,693.81	36.4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675,275,322.10	1,196,084,786.87	40.0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370,946,690.41	819,957,053.39	67.2%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72	0.53	35.85%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72	0.52	38.4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7.19%	5.74%	1.45%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67,698,914,852.42	63,817,240,694.66	6.0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23,278,084,199.85	22,482,081,594.41	3.54%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92,727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许刚（已故）	境内自然人	26.25%	626,515,969	0	质押	257,380,000
谭瑞清	境内自然人	8.27%	197,384,705	0	质押	73,050,000
李玲	境内自然人	4.98%	118,828,380	0	不适用	0
上海高毅资产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高毅邻山 1 号远望基金	其他	3.35%	80,000,000	0	不适用	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2.94%	70,054,694	0	不适用	0
范先国	境内自然人	2.80%	66,918,965	0	不适用	0
河南银泰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56%	61,000,072	0	质押	26,900,000
全国社保基金一一四组合	其他	1.34%	32,072,900	0	不适用	0
陈开琼	境内自然人	1.30%	31,047,900	0	不适用	0
上海玖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玖歌玖富二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92%	21,878,300	0	不适用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前十名股东中，河南银泰投资有限公司和汤阴县豫鑫木糖开发有限公司的实际控制人谭瑞清和公司原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名誉董事长许刚（已故）于 2010 年 3 月 3 日签订的《一致行动协议》已于 2014 年 7 月 15 日到期终止，除上述情况外，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是否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					

	人的情况。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不适用

备注：公司原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名誉董事长许刚先生于 2024 年 5 月 20 日因病医治无效不幸离世，享年 61 岁。

许刚先生生前持有公司股份 626,515,969 股，占公司股份总额的 26.25%，为公司原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根据上海市静安公证处于 2024 年 6 月 12 日出具的证书编号为（2024）沪静证字第 1214 号、2024 年 6 月 14 日出具的证书编号为（2024）沪静证字第 1216 号《公证书》，许刚先生生前持有的公司 626,515,969 股股份，由其女儿许冉女士继承 500,00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20.95%，其儿子未成年人许某某先生继承 126,515,969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5.30%。鉴于未成年人许某某先生系未成年人，其母亲王霞女士系未成年人许某某先生法定监护人，故未成年人许某某先生因法定继承取得的上述公司股份所对应的一切权利，包括（但不限于）参会权、提名权、提案权、表决权等身份性权利，上述权利均依法由王霞女士代为行使，并登记在王霞女士名下。

王霞女士作为未成年人许某某先生的法定监护人，将其代未成年人许某某先生行使权利的公司全部股份所对应的身份性权利，包括（但不限于）参会权、提名权、提案权、表决权等身份性权利全部委托许冉女士行使。委托期限至 2028 年 10 月 23 日（即未成年人许某某先生十八周岁生日之日止）。至此，许冉女士合计持有公司 626,515,969 股表决权，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为 26.25%，许冉女士成为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截至 2024 年 8 月 20 日，许刚先生生前所持公司股份继承过户已完成，许刚先生名下不再持有公司股份。许冉女士持有公司股份 500,00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20.95%，其中 375,000,000 股为高管锁定股，125,000,000 股为无限售流通股。王霞女士（代未成年人许某某先生管理）持有公司股份 126,515,969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5.30%，其股份均为无限售流通股。

持股 5%以上股东、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持股 5%以上股东、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期初普通账户、信用账户持股		期初转融通出借股份且尚未归还		期末普通账户、信用账户持股		期末转融通出借股份且尚未归还	
	数量合计	占总股本的比例	数量合计	占总股本的比例	数量合计	占总股本的比例	数量合计	占总股本的比例
上海玖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一玖	21,892,500.00	0.92%	37,500.00	0.00%	21,878,300.00	0.92%	51,700.00	0.00%

歌玖富二号私募 证券投资基金								
-------------------	--	--	--	--	--	--	--	--

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新控股股东名称	许冉
变更日期	2024 年 06 月 18 日
指定网站查询索引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详式权益变动报告书》《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变更暨权益变动的提示性公告》《上海市锦天城（深圳）律师事务所关于龙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因原实际控制人子女继承股份导致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的专项法律意见书》。
指定网站披露日期	2024 年 06 月 21 日

公司原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名誉董事长许刚先生于 2024 年 5 月 20 日因病医治无效不幸离世，享年 61 岁。

许刚先生生前持有公司股份 626,515,969 股，占公司股份总额的 26.25%，为公司原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根据上海市静安公证处于 2024 年 6 月 12 日出具的证书编号为（2024）沪静证字第 1214 号、2024 年 6 月 14 日出具的证书编号为（2024）沪静证字第 1216 号《公证书》，许刚先生生前持有的公司 626,515,969 股股份，由其女儿许冉女士继承 500,00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20.95%，其儿子未成年人许某某先生继承 126,515,969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5.30%。鉴于未成年人许某某先生系未成年人，其母亲王霞女士系未成年人许某某先生法定监护人，故未成年人许某某先生因法定继承取得的上述公司股份所对应的一切权利，包括（但不限于）参会权、提名权、提案权、表决权等身份性权利，上述权利均依法由王霞女士代为行使，并登记在王霞女士名下。

王霞女士作为未成年人许某某先生的法定监护人，将其代未成年人许某某先生行使权利的公司全部股份所对应的身份性权利，包括（但不限于）参会权、提名权、提案权、表决权等身份性权利全部委托许冉女士行使。委托期限至 2028 年 10 月 23 日（即未成年人许某某先生十八周岁生日之日止）。至此，许冉女士合计持有公司 626,515,969 股表决权，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为 26.25%，许冉女士成为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截至 2024 年 8 月 20 日，许刚先生生前所持公司股份继承过户已完成，许刚先生名下不再持有公司股份。许冉女士持有公司股份 500,00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20.95%，其中 375,000,000 股为高管锁

定股，125,000,000 股为无限售流通股。王霞女士（代未成年人许某某先生管理）持有公司股份 126,515,969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5.30%，其股份均为无限售流通股。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新实际控制人名称	许冉
变更日期	2024 年 06 月 18 日
指定网站查询索引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详式权益变动报告书》《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变更暨权益变动的提示性公告》《上海市锦天城（深圳）律师事务所关于龙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因原实际控制人子女继承股份导致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的专项法律意见书》。
指定网站披露日期	2024 年 06 月 21 日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情况详见上述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情况。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1、产销再创新高 市场供应再深入

本报告期，公司锚定“服务市场”大局，以创新、改革、优化为主线，以稳质量、促生产、降成本、提效率、保增长为抓手，提振全员信心，增强抗风险韧性，有效提高钛白粉、海绵钛产能利用率，市场占有率进一步提升，实现了上半年业绩的稳步增长。

钛白粉产销情况：2024 年上半年生产钛白粉 64.96 万吨，同比增长 9.70%，其中生产硫酸法钛白粉 45.37 万吨，同比增长 16.31%，氯化法钛白粉 19.59 万吨，同比减少 3.07%；共销售钛白粉 59.96 万吨，同比增长 3.70%，其中，国内销量占比 41.39%，国际销量占比 58.61%，销售硫酸法钛白粉 41.86 万吨，同比增加 6.23%，销售氯化法钛白粉 18.10 万吨，同比减少 1.71%。

海绵钛产销情况：2024 年上半年生产海绵钛 3.31 万吨，同比增长 29.12%，销售海绵钛 3.08 万吨，同比增长 60.32%。

其他产品情况：2024 年上半年生产铁精矿 154.82 万吨，对外销售铁精矿 154.86 万吨；生产钛精矿 104.56 万吨，全部内部使用，有效保障了公司原料供应；生产磷酸铁 2.79 万吨，销售磷酸铁 2.02 万吨。

2、精准定位 优化渠道 构建高效供应链体系

2024 年上半年，公司深耕市场，细致入微地挖掘不同市场和客户群体的独特需求。通过精准把握各细分市场的特点与趋势，制定更加差异化、个性化的营销策略。优化销售渠道，完善服务体系。整合线上线下资源，构建多元化、便捷化的销售渠道网络。强化供应链协同，深化与供应商、客户及合作伙伴的战略合作，构建高效协同的供应链体系。

上半年，国外多地区对我国钛白粉行业进行不同程度的关税增加，公司审时度势，通过与上下游不断沟通交流，并凭借公司全球化的销售网络布局，优化市场配置，积极应对反倾销、战争、袭击等不可抗力带来的海运周期增加及费用暴涨，克服发运困难，完成了上半年发运要求。未来公司将通过其他方法，加强风险防控，综合研判，破除桎梏，确保企业发展行稳致远。

3、创新引领发展 绿智数融驱动未来

“创新，让龙佰集团每一天都是新的”。本报告期，公司深化钛产业技术革新，引领数智化转型新篇章，对传统生产流程进行系统性升级与重塑，以实现效率与质量的双重飞跃。发挥产业链优势针对钒储能、钛金属材料、尾矿综合利用等领域，加速新产品的研发与迭代，坚实企业多元化发展基础。研发部门要紧密联动销售、生产及客户，形成快速响应市场变化的研发网络，寻求塑料和工业漆领域上的新突破，上半年，公司生产 6 种新牌号或者升级牌号产品，5 种牌号产品已得到客户认可，正在研发 8 种新牌号或者升级牌号的产品。积极寻求国内外知名高校、研究机构、关键企业的合作，确保拥有充足的技术储备，以便随时应对外部政策及环境的变化。借助大数据分析技术，深入挖掘集团数据价值。持续加大自动化设备投入，通过引入更多自动化、智能化设备，推进“黑灯工厂”、“黑屏工厂”建设，促使企业由自动化向智能化转型。坚持可持续发展理念，持续加大在绿色技术方面的研发投入，紧跟“双碳”政策及要求，推动环材、节能技术等领域创新，降低生产过程中的能耗与排放，提升企业绿色竞争力。

4、精准人才战略 塑造卓越未来

2023 年公司董事会、监事会顺利完成换届，更年轻、更专业化的团队也代表着管理方式和思维模式的转变。为适应新的发展模式，本报告期内，公司在追求卓越、全球、百年的征程中，首要之务在于精雕细琢人才配置的每一个环节，将人才的职业发展规划与企业战略发展目标有效衔接，确保人才成为推动企业不断前行的核心引擎。紧密贴合市场脉搏与企业发展蓝图，力求在数量与质量的双重维度上，实现人才与企业的完美契合。同时激活人才洪流潜能，用科学严谨的评价体系和充满人文关怀的激励机

制引入人才、留住人才，激发每一位员工内在热情与创造力的火种。以全球视野搜寻行业巅峰的高层次人才。携手同行、共同进步，通过多渠道、多方式，深度参与到企业发展中来。积极对标行业老牌企业，向非行业领域的龙头企业汲取经验。借鉴他人的优势，推动自身主营业务发展，明确业务延伸方向，界定不可涉足领域，以确保战略实施的聚焦与有效。健全深入而全面的人才培养体系，构建多元化、包容性的人才团队，以开放包容态度，打破地域文化界限，促进多元文化的交流与融合。

5、深化对标 降本增效 推动管理全面升级

本报告期内，公司不断深化改革，深挖效益，降本增效，聚焦主业稳总量，精细化资源管理，不断加强资源核查、评估。自上而下，由面到点切实增强主体责任感，关注隐性成本独立承担并推动自身发展，展现自我担当。通过“一利五率”考核，供应链管理，以数据驱动决策的业财一体化改革，以全周期为一体的工程项目管理改革，以市场为导向的技术创新机制改革，以发挥人的价值为核心的人力资源改革，推动各子公司经营质量，实现生产效率和盈利能力的显著提升。以“总经理负责制”为切入点，增强独立盈利意识。全面审视技术革新、成本控制、品质提升、安全保障、环保实践、采购优化及市场营销等多个维度，主动出击，精益求精。进一步优化管理、提高效率，构建能力，久久为功，推动实现经营效益“量的合理增长”和“质的有效提升”，为集团“十四五”规划的圆满收官，为“卓越·全球·百年”的愿景使命，持续奋斗。

6、义利共生 创领钛美生活

上半年，公司认真践行六大社会责任理念，在文化遗产、资源节约、环境保护、员工体面就业、公益慈善、责任采购、合规营销等方面与时俱进，开拓创新，认真践行人文关怀，积极投身社会公益事业，以切实行动参与公益体检、乡村振兴、村企共建、助学、社会公益等活动，彰显上市公司责任风范。

公司秉承“创领钛美生活 做受尊敬企业”的使命，本着“义利共生”的发展观，2024年一如既往地坚持稳定、持续、科学的分红理念，于2024年5月实施了2024年第一季度权益分派，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6元人民币现金（含税），派发人民币现金14.32亿元，上市以来累计分红超过174亿元，以良好的分红回馈支持公司发展的广大股东。

龙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和奔流

2024年8月26日